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《民事判决书》暨诉讼进展的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一审判决
-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被告
- 涉案的金额：投资本金 1.5 亿元、原告律师费 50 万元以及诉讼费。
-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对本案作出《民事判决书》〔（2022）沪 0104 民初 13931 号〕，驳回原告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创业”）的全部诉讼请求。鉴于本案尚处于一审判决阶段，东方创业可以在规定期限内提起上诉，本案最终判决结果、执行情况等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

东方创业就与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财产损害赔偿纠纷，向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提交了《民事起诉状》，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收到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《应诉通知书》〔案号为（2022）沪 0104 民初 13931 号〕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54）。

二、本次诉讼案件的判决情况

2024 年 3 月 1 日，公司收到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作出的一审《民事判决书》〔（2022）沪 0104 民初 13931 号〕，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驳回东方创业的全部诉讼请求，并由东方创业负担案件受理费 794,300 元及财产保全费 5,000 元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，向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递交上诉状，上诉于上海金融法院。

三、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鉴于本诉讼案件尚处于一审判决阶段，东方创业可以在规定期限内提起上诉，该案件最终判决结果、执行情况等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、仲裁事项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以上事项，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2日